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0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二十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账户的 18,225,976 股股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189,203,552 股。

● 股份注销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一、回购实施情况

（一）回购审批情况

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所得股份将在回购完成之后全部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8,225,97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502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72 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 6.41 元/股，回购均价为 7.96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 145,003,509.53 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二、注销已回购股份履行的审批程序

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二十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账户的 18,225,976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办理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日已满 45 天，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申请，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将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完成，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变动	本次注销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7,429,528	-18,225,976	1,189,203,552
总计	1,207,429,528	-18,225,976	1,189,203,552

注：目前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未包含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对公司总股本的影响。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注销完成后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